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承诺事项的内容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对 2020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相关事项出具了承诺，针对公司类金融业务承诺如下：

- 1、公司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
- 2、2021 年 3 月底前注销乐普（深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和乐普（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乐普（深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租赁）自本承诺出具日起不再开拓或新增任何业务，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六个月内采用对外转让、注销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方式处置乐普租赁；
- 4、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级仅为持股平台，自本承诺函出具日，不会开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不会开展或投入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属于《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界定的财务性投资业务，后续若开展业务，将全部对泛心血管领域开展股权投资。

上述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相关事项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相关事项的补充承诺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相关事项的补充承诺公告（二）》（公告编号：2021-003）。

二、承诺履行的主要情况

1、自承诺出具日起公司未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

2、2021年3月底前，公司已完成对乐普（深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的注销和乐普（深圳）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工作。2021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相关事项承诺履行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3、自承诺出具日起乐普租赁未开拓或新增任何业务，因乐普租赁债权强制执行过程中发生了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变化原因，导致债权强制执行延缓，为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公司尚未完成对乐普租赁的处置；

4、自承诺出具日起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未开展任何业务。

三、乐普租赁部分承诺事项未履行完毕的具体原因

在公司出具承诺时，乐普租赁与客户雅联百得及下属公司涉及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应收账款保理合同纠纷等均已审结，多个判决已为终审判决，乐普租赁均胜诉；乐普租赁一直积极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措施，就已决案件视对方履行情况采取申请强制执行措施。经公司审慎评估，预计在乐普租赁债权强制执行可完成的情况下，公司做出自承诺出具日起六个月内处置乐普租赁的承诺。

随着乐普租赁债权追偿涉及胜诉案件强制执行的推进，涉及的追偿事项较做出承诺时发生了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涉及国家司法机构等原因的客观变化，导致债权强制执行延缓，追偿进展远低于公司原有预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乐普租赁尚有已申请执行并在执行中的胜诉债权金额为 6,846.32 万元以及逾期利息、诉讼费、执行费等。乐普租赁债权强制执行过程中发生的客观变化情况如下：

1、被追索人为雅联百得及其实际控制人，被追索人陆续被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和杭州市上杭区人民法院等多家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2、被追索人名下涉及北京房产等资产较为多元化，使强制执行过程延缓；

3、2021年4月起，法院强制执行裁决程序从之前的北京、浙江两地基层法院、中级法院进一步延展至北京、浙江省两地高级法院以及国家最高法院，执行周期和效率远超公司原有的预期。

公司积极落实承诺事项的履行，但因乐普租赁债权未追偿完毕，给乐普租赁

在原承诺期内的转让或注销带来了客观难度，如公司按期处置乐普租赁，将直接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权益。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出具承诺后，一直积极寻找第三方机构转让乐普租赁股权，由于乐普租赁涉及诉讼和执行事项较多且复杂，导致乐普租赁股权转让的市场化接受程度不高；在乐普租赁纠纷案件均胜诉，正在积极推进强制执行的背景下，如低价转让，将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权益。故乐普租赁仍未找到合适的受让方，乐普租赁股权转让事宜执行未达预期。

2、由于乐普租赁涉及多项案件诉讼和强制执行，法院强制执行裁决程序涉及北京、浙江省两地基层法院、中级法院、高级法院和最高法院四级等诸多不可控原因，强制执行难度远超上市公司原有预期。根据咨询和结合追偿实际操作经验，若目前注销乐普租赁，上述全部案件均需要履行变更手续，申请变更执行申请人等程序会严重影响案件的执行效率，同时会进一步增加案件强制执行的难度，增加无法追回债务的风险，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综上所述，从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角度，上述自身不可控制的客观情况变化，致使乐普租赁注销或转让的处置承诺未在约定期限内执行完毕。

四、乐普租赁承诺事项的解决方案

公司将坚定落实乐普租赁承诺事项的履行。因乐普租赁目前有大量债权在强制执行阶段，债务人仍有可供执行的财产，结合债权追索工作的最新进展，预计未来 12 个月内有大部分债权将执行完成。为维护上市公司权益和股东利益，公司拟申请延期履行处置乐普租赁的承诺，履行期限由 2021 年 7 月 6 日延期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在此期限内，如有适合的受让方，公司将在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审批程序合规的前提下，第一时间完成对乐普租赁股权的转让；如延期期限将至，公司仍未与潜在受让方达成一致，公司只能通过注销方式处置乐普租赁股权，最终完成承诺事项的履行。

公司将持续推进上述承诺的履行，并根据承诺履行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日